

使徒行傳預查

(7:1-60)

7/27/2026

一. 捍衛真理 (7:1-53)

1. 前言

- 1) 為了有效地將福音傳遍世界，信徒必須能夠捍衛自己的信仰。當保羅指示提多按立那些能夠“堅守所教真實的道理、就能將純正的教訓勸化人，又能把爭辯的人駁倒了”（多 1:9）的人為牧師，這不僅是為了駁斥那些“不服約束，說虛空話欺哄人”（多 1:10-11）的人，同時也是為了教導信徒，使他們也能做到這一點。彼得教導所有信徒“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5）。可悲的是，許多基督徒卻無法做到這一點，因為他們對為什麼要信主知之甚少，甚至一無所知。由於缺乏堅固的信仰基礎，他們很容易就“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弗 4:14）。他們飽受懷疑和無知的折磨，因此無法有效地為主耶穌基督作見證。
- 2) 保羅不僅擅於傳講福音，也是最傑出的福音捍衛者之一。使徒行傳 17:2-3 描述了保羅護教的工作：“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進去（帖撒羅尼迦的一個會堂），一連三個安息日，本著聖經與他們辯論，講解陳明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裡復活，又說：‘我所傳給你們的這位耶穌就是基督’”。所有信徒都應當像保羅一樣，“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 3）。
- 3) 然而，在保羅之前，有一位偉大的信仰捍衛者，名叫司提反。他的對手無法在公開辯論中勝過司提反，便捏造罪名誣告他褻瀆神。他們隨後逮捕了他，並將他帶到公會受審（徒 6:8-15）。司提反的辯護完全根據舊約聖經，並常常逐字引用。他深知自己所信奉的真理，也明白自己為何如此相信。他有力地捍衛了信仰，並以毫不動搖的勇氣展現了他對信仰的忠誠。他為信仰所做的辯論如此有力，以至於控告他的人全神貫注，直到他講完。之後，他們怒不可遏，用石頭砸死了他。
- 4) 第七章開始時，司提反的審判也正式展開。本章的主要內容是司提反為他自己辯護，駁斥那些誣告他的罪名。他被指控褻瀆神、摩西、律法，和聖殿，這在猶太社會中是極為嚴重的罪名。
- 5) 即使司提反演說的主要目的是回應褻瀆神的指控，但其中也穿插著另外三個觀點。他知道他必須抓住並保持聽眾的注意力。為此，他以以色列的歷史作為辯護的基礎。由於以色列人對自己的祖先感到無比自豪（參考 羅 2:17；9:4-5；加 1:14），他們對此話題百聽不厭。
- 6) 司提反演講的另一個目的是譴責聽眾對彌賽亞的拒絕。在他的講道中，這種譴責逐漸增強，最終在 7:51-53 節達到高潮。他指出，他們拒絕彌賽亞，就是在效法他們背道的祖先，那些祖先曾拒絕約瑟、摩西，甚至神本身。褻瀆神的不是司提反，而是他們自己。
- 7) 最後，司提反並以約瑟和摩西作為基督的預表，試圖向他們傳講耶穌就是彌賽亞。
- 8) 這段經文呈現了司提反針對控告褻瀆的罪名的四重辯護。任何解經者最好不要對司提反引用的舊約經文進行冗長的探討，而是力求把握這篇精彩信息的戲劇性主題和思路。司提反的目的並非敘述歷史，而是為了證明他沒有褻瀆神、摩西、律法，或聖殿。然而，他的控告者卻犯了罪，因為他們拒絕了彌賽亞。

2. 神 (7:1-16)

7:1 大祭司就說、這些事果然有麼。

7:2 司提反說、諸位父兄請聽。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榮耀的神向他顯現、

7:3 對他說、『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

7:4 他就離開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蘭。他父親死了以後、神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

7:5 在這地方 神並沒有給他產業、連立足之地也沒有給他。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那時他還沒有兒子。

7:6 神說、他的後裔、必寄居外邦、那裡的人、要叫他們作奴僕、苦待他們四百年。

7:7 神又說、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我要懲罰、以後他們要出來、在這地方事奉我。

7:8 神又賜他割禮的約。於是亞伯拉罕生了以撒、第八日給他行了割禮。以撒生雅各、雅各生十二位先祖。

7:9 先祖嫉妒約瑟、把他賣到埃及去。 神卻與他同在、

7:10 救他脫離一切苦難、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得恩典有智慧。法老就派他作埃及國的宰相兼管全家。

7:11 後來埃及和迦南全地遭遇饑荒、大受艱難、我們的祖宗、就絕了糧。

7:12 雅各聽見在埃及有糧、就打發我們的祖宗、初次往那裡去。

7:13 第二次約瑟與弟兄們相認、他的親族也被法老知道了。

7:14 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

7:15 於是雅各下了埃及、後來他和我們的祖宗都死在那裡。

7:16 又被帶到示劍、葬於亞伯拉罕在示劍用銀子從哈抹子孫買來的墳墓裡。

- 1) 司提反首先回應的是四者中最嚴重的罪行：褻瀆神的指控。他表明自己完全信奉以色列的神，而且舊約並未被廢除，而是在基督教中得以成全；這正是神的旨意。
- 2) 【大祭司】（很可能是該亞法，他任職到主後 36 年為止）首先問司提反：【這些事果然有嗎】？他的意思是：“你對所受的指控作何答辯：有罪還是無罪”？初看之下，司提反的回答似乎沒有直接回答這個問題。
- 3) 司提反運用冗長的歷史敘述來論證他的觀點。他的答辯風格來自舊約聖經，例如尼希米記 9:5，及詩篇 78、105、106 篇。他的目的是表明他所傳講的基督和基督教信仰完美地應驗了舊約。他追溯了神至高旨意的傳承，從亞伯拉罕經過以撒、雅各、約瑟、摩西，和大衛，最終到達我們的主：“那義者”（第 52 節）。
- 4) 司提反以歷史為依據，首先稱他們為【兄】弟，表明他與他們站在一起；然後稱他們為【父】，表明他尊重他們身為猶太民族領袖的地位。他首先提到的名是【榮耀的神】，就是那位在救贖史上的掌管者。這個稱謂只出現在此處和詩篇 29:3。這是對全能、聖潔、至高無上的神最豐富、最完整的描述，因為祂的【榮耀】是祂所有屬性的總和（參考 出 33:18-19）。在闡明整個計劃的至高主宰之後，司提反轉向【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信心的先祖，也是神子民的先祖。因此，他從開頭就確立了他對亞伯拉罕之神至高主權的信仰，並承認亞伯拉罕是以色列的父。他是在見證自己既不是褻瀆神的人，也不是背叛百姓的人。這就相當於一種“無罪”的辯護。
- 5) 司提反隨後重申了他對神掌管以色列命運的堅定信念。他首先描述了【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之前蒙召的情景。這裡似乎存在著一個歷史上的不一致。亞伯拉罕原本是吾珥城的人（創 11:31）。司提反將神呼召亞伯拉罕這件事定時在他【還未住哈蘭的時候】，當時他仍住在吾珥城。然而，創世記 12:1-4 似乎記載的是神在亞伯拉罕離開吾珥，定居哈蘭之後，呼召了他。由於司提反完全在聖靈的引導之下（徒 6:5，15；7:55），他所記載的事實必然是正確的，並且可以與其他經文相協調。顯然，神最初在吾珥呼召了亞伯拉罕（創 15:7；尼希米記 9:7），然後在哈蘭再次呼召了他。古代作家斐洛（Philo）和約瑟夫（Josephus）都提出了這種顯而易見的解釋。
- 6) 神命令亞伯拉罕：【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亞伯拉罕順服了神的呼召，【離開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蘭】。哈蘭位於吾珥西北方約 500 英里處，以崇拜月亮聞名。亞伯拉罕一直住在那裡，直到【他父親死了】（創 11:32）。【神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以色列）。亞伯拉罕順服神的主權，成就了神在他生命中的旨意。

- 7) 正如保羅後來所做的（參考 羅 4 章；加 3 章），司提反聚焦在亞伯拉罕為一個信心之人。他完全憑著信心順服了神至高無上的呼召，離開了故土，卻不知道要去哪裡。即使到了新的地方，【在這地方 神並沒有給他產業、連立足之地也沒有給他】。亞伯拉罕唯一擁有的土地是他的墓地（創 23 章）。他所得到的，即使那時他還沒有後裔，也只不過是神的應許和保證：祂【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參考 創 12:7；13:15；15:18；17:8）。亞伯拉罕最接近看到這偉大應許實現的時刻，就是以撒的出生。
- 8) 亞伯拉罕的信心因神的啟示而進一步受試煉：神的啟示告訴他，【他的後裔、必寄居外邦、那裡的人、要叫他們作奴僕、苦待他們四百年】（參考 創 15:13）。以色列人在埃及的確切時間是 430 年（出 12:40）；司提反根據創世記的記載給了一個大致的數字。亞伯拉罕相信神的應許。【神又說、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我要懲罰】。神也應許，他們被奴役的日子結束後，【他們要出來、在這地方事奉我】（以色列地；參考 創 15:14）。
- 9) 隨著救恩歷史的展開，司提反進入了族長時期。神對以色列命運的主權掌管延續到後世，祂重申了與亞伯拉罕後裔的約。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記號是【割禮】。【亞伯拉罕生了以撒】以後，按照約的規定，在【第八天給他行了割禮】。後來【以撒生雅各，雅各生十二位先祖】；以色列十二個支派的族長。
- 10) 此時，司提反開始為他即將在第 51-53 節作出的嚴厲譴責鋪墊。十二位【先祖】（族長），列入以色列歷史上最受尊敬的人物之中，卻【嫉妒約瑟，把他賣到埃及去】。約瑟的哥哥們這樣做，就是棄絕了神揀選賜予特別祝福的那一位（創 37:5；代上 5:1）。他們生動地描述了以色列民族屬靈上的盲目，正如耶穌的例子所揭示的那樣。
- 11) 即使約瑟的兄弟們棄絕了他，【神卻與他同在，救他脫離一切苦難，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得恩典有智慧。法老就派他作埃及國的宰相兼管全家，並在埃及王法老眼前賜給他恩惠和智慧；法老立他為埃及的總督，管理全家】。司提反無可辯駁地指出，十二位族長犯了與神及其旨意相悖的罪。他們出賣了約瑟，但神拯救了他。以色列民族對神的悖逆，正是從這些先祖開始的。當時，猶太人公會所犯的罪也是建國先賢所犯的，正是誣告司提反所犯的罪行。
- 12) 雖然司提反直等到講道結束才公開宣告耶穌是彌賽亞（第 52 節），但即使在他總結歷史的過程中，也已顯露出基督的影子。約瑟的生平在許多方面都與基督相似。他們都來自以色列國。耶穌和約瑟一樣，都是因為嫉妒而被出賣（第 9 節；參考 可 15:10）。耶穌因假見證人所作的假見證被判死刑；約瑟則因波提乏妻子的誣告而被囚禁。正如神將耶穌從死亡的牢獄中釋放出來，並高舉他一樣，神也同樣將約瑟從監獄中釋放出來，並高舉他到高位。正如約瑟能夠將他有罪的兄弟從肉體的死亡中拯救出來，耶穌也同樣能夠將他的兄弟從屬靈的死亡中拯救出來。
- 13) 司提反提醒他們，約瑟被他的兄弟們棄絕之後，【埃及和迦南全地遭遇饑荒，大受艱難、我們的祖宗、就絕了糧】。同樣，以色列人棄絕耶穌之後，他們陷入屬靈的飢荒；這場饑荒將持續到“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的日子（羅 11:26）。
- 14) 由於饑荒的嚴重性，當【雅各聽見在埃及有糧、就打發我們（以色列人）的祖宗、初次往那裡去】。然而，直到他們【第二次】去埃及，【約瑟（才）與弟兄們相認、他的親族也被法老知道了】。只有在基督第二次降臨之前，以色列才會認出祂的真實身分（參考 亞 12:10-13:1, 14）。
- 15) 在向他的弟兄們表明身份之後，【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創 46:26-27；出 1:5；申 10:22 都記載有七十人下到埃及。然而，七十士譯本的創 46:27 卻記載是七十五人。司提反，身為希臘文化下的猶太人，自然會採用七十士譯本中的數字。這個較大的數字顯然是將在埃及出生的約瑟的後裔也算進去的。
- 16) 雅各【下了埃及後】，與他所有的先祖一同死在埃及。他們死後，遺體被遷到示劍，【葬於亞伯拉罕在示劍用銀子從哈抹子孫買來的墳墓裡】。

- 17) 司提反以此為自己辯護，否認褻瀆神的指控。他不但沒有褻瀆神，反而肯定了神藉著亞伯拉罕和列祖所成就的偉大聖約。

3. 摩西 (7:17-37)

7:17 及至 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日期將到、以色列民在埃及興盛眾多、
7:18 直到有不曉得約瑟的新王興起。
7:19 他用詭計待我們的宗族、苦害我們的祖宗、叫他們丟棄嬰孩、使嬰孩不能存活。
7:20 那時、摩西生下來、俊美非凡、在他父親家裡撫養了三個月。
7:21 他被丟棄的時候、法老的女兒捨了去、養為自己的兒子。
7:22 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
7:23 他將到四十歲、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
7:24 到了那裡、見他們一個人受冤屈、就護庇他、為那受欺壓的人報仇、打死了那埃及人。
7:25 他以為弟兄必明白 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他們卻不明白。
7:26 第二天、遇見兩個以色列人爭鬥、就勸他們和睦、說、你們二位是弟兄、為甚麼彼此欺負呢。
7:27 那欺負鄰舍的、把他推開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
7:28 難道你要殺我、像昨天殺那埃及人麼。』
7:29 摩西聽見這話就逃走了、寄居於米甸。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
7:30 過了四十年、在西乃山的曠野、有一位天使、從荊棘火焰中、向摩西顯現。
7:31 摩西見了那異象、便覺希奇。正進前觀看的時候、有主的聲音說、
7:32 『我是你列祖的 神、就是亞伯拉罕的 神、以撒的 神、雅各的 神。』摩西戰戰兢兢、不敢觀看。
7:33 主對他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
7:34 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實在看見了。他們悲歎的聲音、我也聽見了。我下來要救他們、你來、我要差你往埃及去。』
7:35 這摩西、就是百姓棄絕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的。 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差派他作首領、作救贖的。
《
7:36 這人領百姓出來、在埃及、在紅海、在曠野、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
7:37 那曾對以色列人說、『 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就是這位摩西。

- 1) 在成功地為自己辯護，反駁了褻瀆神的指控之後，司提反接著回應第二個指控：棄絕摩西。他表明，正如他敬畏神，他也同樣尊敬摩西。他再次辯稱他是“無罪”的。司提反繼續回顧歷史，以此闡明他的辯護。在前十六節經文中，他涵蓋了從亞伯拉罕到約瑟的時期，從亞伯拉罕蒙召到以色列人被擄到埃及。現在，他進入以色列歷史上第二個重要的時期，就是從摩西到被擄到巴比倫的時期。
- 2) 【應許的日期】指的是神成就祂對【亞伯拉罕】的應許的時候。這應許是祂“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徒 7:5）。那時，列祖們已經死了（參考 來 11:13），【以色列民在埃及興盛眾多】。他們安於現狀，沒有返回神應許給他們的土地。神的應許成就之時已到，祂就以祂的主權掌管一切，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
- 3) 這時候，埃及【興起】了一位【不曉得約瑟的新王】（出 1:8）。這是司提反引用舊約經文的又一例證。這位法老因以色列人口的成長而驚恐，擔心他們會與入侵者聯合，便開始壓迫以色列人。他用【詭計】對待以色列【宗族】，強迫他們淪為奴隸，做苦工（出 1:13-14）。他【苦害】他們，強迫他們【丟棄嬰孩】在野外，任其自生自滅，【不能存活】。這種棄嬰兒於荒野的行為僅限於男嬰（出 1:15-22）。

- 4) 然而，神早已預備了祂的拯救者。【此時】，正是在以色列歷史的這個關鍵時刻，【摩西生下來】。公會（猶太公會）對摩西的生平和事蹟瞭如指掌，因此司提反只是簡要概括，來說明自己的觀點。司提反深知對他的指控與褻瀆摩西有關，便特意稱讚他，說他在神眼中是【俊美非凡】（可愛）的（英文譯本：he was lovely in the sight of God）。
- 5) 摩西無法逃過當時的危險，【在他父親家裡撫養了三個月】後，他也面臨了危險。像許多其他以色列嬰兒一樣，他即將被扔進尼羅河淹死（出 1:22）。然而，他的父母把他放在籃子裡，使他免於溺亡。按照神的主權計劃，【法老的女兒】發現了摩西，將他【捨了去】，【養為自己的兒子】（出 2:1-6）。身為法老的養孫，【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司提反繼續表達他對摩西的尊敬，稱他是一位【說話行事、都有才能】的人。摩西的確是一位傑出的人物。他與生俱來的領導才能，加上在古代世界接受了最全面的教育，使他成為完成使命的理想人選。
- 6) 在他【將到四十歲】時，神呼召了他。那時，他【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的想法。雖然摩西在法老的宮廷中長大，但他從未忘記他的同胞。毫無疑問，在他母親擔任他的乳母的那些年裡（出埃及記 2:7-9），神巧妙地將這種對同胞的關懷灌輸給了他。他決定幫助他那些飽受苦難的同胞。當他看到一位同胞受到不公平的對待時，他挺身而出，【就護庇他，為那受欺壓的人報仇、打死了那埃及人】。摩西認為，藉著這種殺戮行為，【他以為弟兄必明白 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他探望他們的目的並非是進行社交拜訪，而是為了將他們從壓迫者手中解救出來。然而，【他們並不明白】。儘管摩西殺死了一名埃及人，以此表明他對以色列人的忠誠，但他們卻未能認出他，也未能承認他是他們的拯救者。
- 7) 【第二天、遇見兩個以色列人爭鬥、就勸他們和睦、說、你們二位是弟兄、為甚麼彼此欺負呢】。摩西不僅將自己視為民族的拯救者，而且還是同胞之間的和平調停人。然而，他的努力並沒有得到認可，他被拒絕了。【那欺負鄰舍的、把他推開（並帶著諷刺地）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然後他補充道：【難道你要殺我、像昨天殺那埃及人麼】？（出 2:14）。意識到他殺死埃及人的事已廣為人知，【摩西聽見這話就逃走了、寄居於米甸。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出 2:15, 22）。毫無疑問，法老將他視為猶太叛亂運動的領袖，因此試圖處死他，但沒有成功（出 2:15）。由於以色列人愚蠢地拒絕摩西，結果使他們的奴役時間延長了四十年。這也類似於以色列拒絕彌賽亞的拯救者，以及隨之而來的長期喪失神祝福的情況。
- 8) 摩西住在米甸人中間【四十年】。在那段時間結束時，【在西乃山的曠野、有一位天使、從荊棘火焰中、向摩西顯現】（出 3:1）。火代表神在現場。【摩西見了那異象、便覺希奇。正進前觀看的時候、有主的聲音說、『我是你列祖的 神、就是亞伯拉罕的 神、以撒的 神、雅各的 神。』】（出 3:6）。正如神提到【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表示祂正在更新聖約。與今天許多無緣無故聲稱看到神異象的人不同，摩西因恐懼【戰戰兢兢、不敢觀看】。神在現場時需要敬畏，而不是輕率地覺得沒什麼了不起。因此【主對他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出 3:5）。就像聖殿中的至聖所一樣，燃燒的荊棘周圍的區域因以色列聖者在現場而變得神聖。
- 9) 在沙漠中過了四十年後，摩西帶領以色列人民前往應許之地的時刻到了。神告訴他：【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實在看見了。他們悲歎的聲音、我也聽見了。我下來要救他們】（出 3:7）；【你來、我要差你往埃及去】（出 3:10）。即使祂的子民不斷地對祂不忠，但神仍然信守祂的聖約。
- 10) 司提反一針見血地指出，【這摩西、就是百姓棄絕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的？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差派他作首領、作救贖的】。這在以色列的歷史中屢見不鮮；屬靈的驕傲與屬靈的無知相結合，使他們拒絕神差遣的拯救者。有人認為耶穌不可能是彌賽亞，否則以色列人就會認出他。然而，正如司提反所指出的，他們既棄絕了約瑟，也棄絕了摩

西。這正是他們對神差遣來拯救他們的人的典型反應。耶穌在馬太福音 21:33-46 中也談到了這種態度。

- 11) 摩西完成了他的使命，【領百姓出來、在埃及、在紅海、在曠野、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儘管以色列人【在埃及】、在【紅海】分開，和【在曠野】都親眼目睹了【奇事神蹟】，但他們仍然在摩西的帶領下悖逆神，導致他們再次被耽擱。由於那場叛亂，他們又在應許之地外流浪了【四十年】。
- 12) 從司提反的論述摩西中，我們顯然能感受到他對摩西的無比敬重。褻瀆摩西的指控與褻瀆神的指控一樣荒謬。事實上，司提反反駁了公會的論點，指出是整個民族也犯了棄絕摩西的罪。猶太人對摩西生平的反應，如同他們對約瑟的反應一樣，與他們對基督的反應如出一轍。
- 13) 司提反提醒他們，摩西曾預言彌賽亞的到來，並對以色列人預言：【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這段經文出自申命記 18 章 15 節，司提反的同代人都耳熟能詳。在約翰福音 6 章 14 節中，眾人論到耶穌說：“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他們斷言耶穌就是摩西所應許的那位，而猶太人卻不認同這一說法。他們重蹈覆轍，再次拒絕了神差來的救世主。但這比所有其他事情加起來都更加嚴重。他們所拒絕的正是彌賽亞。
- 14) 如果公會願意認真考慮事實，他們不可能忽視自己民族歷史與他們對待耶穌的態度之間的相似之處。他們也不可能忽略耶穌與摩西之間的相似之處。摩西謙卑自己，離開法老的宮殿；耶穌謙卑自己，成為人（腓 2:7-8）。摩西起初被拒絕，耶穌也是一樣（約 1:11）。摩西是牧羊人；耶穌是好牧人（約 10:11, 14）。摩西將祂的百姓從埃及的奴役中救贖出來；耶穌將世人從罪的捆綁中救贖出來。摩西的歷史預示著耶穌基督的歷史。

4. 律法 (7:38-43)

7:38 這人曾在曠野會中、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並且領受活潑的聖言傳給我們。

7:39 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反棄絕他、心裡歸向埃及、

7:40 對亞倫說、『你且為我們造些神像、在我們前面引路。因為領我們出埃及地的那個摩西、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

7:41 那時、他們造了一個牛犢、又拿祭物獻給那像、歡喜自己手中的工作。

7:42 神就轉臉不顧、任憑他們事奉天上的日月星辰、正如先知書上所寫的說、『以色列家阿、你們四十年間在曠野、豈是將犧牲和祭物獻給我麼。』

7:43 你們抬著摩洛哥的帳幕、和理番神的星。就是你們所造為要敬拜的像。因此、我要把你們遷到巴比倫外去。』

- 1) 從摩西到律法的過渡十分自然，因為二者密切相關。當摩西在【曠野】與以色列【會眾】同行時，從一位曾在【西乃山上】與他交談、後來【又與我們（以色列人）的祖先同在】的天使那裡領受了律法。從第 53 節（參考 加 3:19；來 2:2）可以看出，天使參與了律法的頒布，儘管聖經並未明確說明他們參與的具體方式。這些【活潑的聖言】就是律法，正如聖經的其他部分一樣，“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來 4:12）。它是神聖的、權柄的啟示。
- 2) 司提反再次重申了他對律法的信仰，並辯稱自己「無罪」。他宣稱神是律法的制訂者，天使是律法的中保，摩西是律法的接受者。這當然不是褻瀆神明，公會也明白這一點。
- 3) 在充分且有力地為自己辯護之後，司提反開始反擊。他提醒他們，【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反棄絕他，心裡歸向埃及】。違反律法的不是司提反，而是公會所敬重的那些祖宗。司提反沒有棄絕摩西，反而那些祖宗背棄了摩西和律法，心裡卻想的是回到埃及去。令人難以置信的是，儘管他們在埃及遭受了殘酷的壓迫，他們卻懷念在埃及的時光（民 11:5）。
- 4) 當摩西在西乃山上接受神的律法時，以色列人卻轉向了埃及的偶像崇拜。他們【對亞倫說：“你且為我們造些神像、在我們前面引路。因為領我們出埃及地的那個摩西、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

事”】（出 32:1, 23）。他們棄絕摩西，也棄絕了律法。亞倫照他們所願，【造了一個牛犢】，以色列人【又拿祭物獻給那像、歡喜自己手中的工作】。牛犢崇拜是埃及宗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以色列人從西乃山開始就沉迷於偶像崇拜，這與猶太公會自誇以色列是律法之民的說法自相矛盾。律法在傳達給他們之前，他們就已經棄絕它了。

- 5) 儘管神完全有權毀滅這個民族，但祂仍然信守祂的約。三千人被處死（出 32:28），但整個民族卻得以倖免。然而，神在審判中【轉臉不顧，任憑他們事奉天上的日月星辰】。正如祂在審判中棄絕了外邦人（羅 1:24, 26, 28），神也任憑祂的子民沉溺於偶像崇拜（參考 何 4:17）。從曠野漂流到被擄巴比倫，偶像崇拜一直是困擾以色列的頑疾。
- 6) 司提反引用先知書中的經文來佐證他的觀點：“以色列家阿、你們在曠野四十年、豈是將祭物和供物獻給我呢。你們也把摩洛的帳幕和偶像的龕，並你們的神星。所以我要把你們擄到大馬色以外。這是耶和華名為萬軍之神說的”（摩 5:25-27）。

5. 聖殿 (7:44-53)

7:44 我們的祖宗在曠野、有法櫃的帳幕、是 神吩咐摩西叫他照所看見的樣式作的。
7:45 這帳幕、我們的祖宗相繼承受、當 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去的時候、他們同約書亞把帳幕搬進承受為業之地、直存到大衛的日子。
7:46 大衛在 神面前蒙恩、祈求為雅各的 神預備居所。
7:47 卻是所羅門為 神造成殿宇。
7:48 其實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就如先知所言、
7:49 『主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那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
7:50 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麼。』
7:51 你們這硬著頸項、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常時抗拒聖靈。你們的祖宗怎樣、你們也怎樣。
7:52 那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他們也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如今你們又把那義者賣了、殺了。
7:53 你們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竟不遵守。

- 1) 針對有人指責他褻瀆猶太人的聖殿，司提反追溯了聖殿的歷史，以表明他對聖殿的敬意；因為聖殿是神所任命的。他首先談到聖殿之前在【曠野】中的【有法櫃的帳幕】。司提反說，耶和華【神吩咐摩西叫他照所看見的樣式作的】（出 25:8, 9, 40）。曠野世代無法以不認識神的榮耀為藉口，因為【會幕】就在他們中間。後來的【祖宗】們也無法否認這一點，他們也【相繼承受】了會幕，並且【當 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去的時候、他們同約書亞把帳幕搬進承受為業之地、直存到大衛的日子。】（書 3:14; 18:1; 23:9; 24:18）。從征服迦南地到大衛時代，以色列人一直擁有會幕；神聖潔同在的永恆象徵。然而，他們卻執迷不悟，陷入了偶像崇拜。司提反再次指出，神所差遣祂的代表背道，並拒絕了祂。
- 2) 神使【大衛】戰勝所有仇敵之後，他【祈求為雅各的神預備居所】（撒下 7 章）。然而，大衛的請求被拒絕了，最後【卻是所羅門為神造了殿宇】。司提反只是簡單提及了所羅門聖殿，因為公會非常熟悉它的歷史。此外，現存的聖殿並非所羅門的聖殿，所羅門的聖殿已被巴比倫人摧毀（拉 5:12）。所羅門的聖殿被所羅巴伯所建造的聖殿所取代（拉 5:2），而這座聖殿也已被摧毀了。現存的聖殿是由非猶太人希律王所建造的。在司提反許多聽眾的有生之年，即主後 70 年，這座聖殿也將被摧毀。
- 3) 聖殿的短暫性引出了司提反的觀點，就是【其實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所羅門明白這個真理。在聖殿落成典禮的禱告中，他反問：“神真會住在地上嗎？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容不下你，何況我所建造的這殿呢”（王上 8:27）。

- 4) 司提反引用【先知】以賽亞的話來支持自己的觀點。以賽亞寫道：“耶和華如此說、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腳凳。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那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賽 66:1）。司提反並沒有褻瀆聖殿，褻瀆聖殿的是他們，因為他們將神限制在聖殿中。相反的，司提反把所羅門和以賽亞一起論證，神遠勝於任何聖殿。聖殿是神同在的象徵，而非囚禁神實質的牢籠。
- 5) 在司提反的整個演講過程中，緊張的氣氛必然不斷升級。當他指出以色列人離棄神和背道時，公會必然越來越不安。他們無疑在猜測司提反究竟想要表達什麼。他們的等待終於結束了，司提反在奠定了歷史基礎之後，拋出了一記重擊：他們就像約瑟、摩西，和大衛時代的祖先。他們【硬著頸項】，或頑固倔強，這與神對他們祖宗的評價如出一轍（出 32:9；33:5）。【硬著頸項】這個詞描繪了一個公然拒絕向神屈膝的人。因為他們以自己的割禮和禮儀行為為傲，司提反形容他們為【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就顯得格外尖銳。他們的罪從未得到赦免。他們在神面前如同未受割禮的外邦人一樣不潔淨。這是最終的定罪。
- 6) 他們頑固地【抗拒聖靈】，【你們的祖宗怎樣、你們也怎樣】；犯下了與他們祖宗一樣的罪。正如他們的祖宗棄絕約瑟、摩西，和會幕一樣，他們也拒絕了彌賽亞。司提反用一句話質問他們：【那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有力地強調了這一點。他的話語與主耶穌基督的話語遙相呼應（路 11:47-51）。
- 7) 司提反接著指出，這最終導致了流血的結局。正如他們的祖宗先【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就是那位彌賽亞，【如今你們又把那義者賣了、殺了】。他們自豪【領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竟不遵守】。他們毫無藉口，因為律法指向基督（約 5:39）。司提反再次引用了他主曾對這些領袖說的話：“你們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為他書上有指著我寫的話”（約 5:46）。他們完全不尊重摩西和律法，否則他們絕不會殺害摩西所應許的那一位（創 18:15），也不會殺害律法所預言的那一位。
- 8) 儘管他們曾經驕傲地宣稱：“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太 23:30），但他們所犯的罪遠比這更甚。他們的祖宗殺害了神的先知；他們殺害了祂的兒子，那位【義者】（這個稱呼僅在此處以及徒 3:14 和 22:14 中使用過）。如今，他們又要犯下另一樁謀殺案。司提反很快就會成為神選民所殺害的眾多使者之一，也是第一個因傳講基督之名而被殺害的人。
- 9) 儘管他最終被處死而非無罪釋放，但這絲毫不會掩蓋司提反辯護和控訴的精彩絕倫。這篇講道將永遠是史上最偉大的講道之一。公會本應用心聆聽並悔改。可悲的是，他們沒有。

二. 第一個基督徒殉道者（7:54-60）

7:54 眾人聽見這話、就極其惱怒、向司提反咬牙切齒。
7: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 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 神的右邊。
7:56 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 神的右邊。
7:57 眾人大聲喊叫、搗著耳朵、齊心擁上前去。
7:58 把他推到城外、用石頭打他。作見證的人、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的腳前。
7:59 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司提反呼籲主說、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
7:60 又跪下大聲喊著說、主阿、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說了這話、就睡了。掃羅也喜悅他被害。

1. 前言

- 1) 1521 年春天，一位羅馬天主教修士兼神學教授被召喚到神聖羅馬帝國皇帝查理五世和帝國議會面前。之前幾年，馬丁路德一直無畏地批判羅馬教會的種種弊端。他的批評點燃了德意志民眾對羅馬教會長期以來積壓的怨恨。年輕的教皇決心平息馬丁路德引發的這場民眾宗教起義，於是召他前往沃姆斯（Worms），帝國議會將在那裡召開。馬丁路德將在那裡受審，一旦罪名成立，便面臨死刑。路德的朋友斯帕拉丁（Spalatin）警告他不要去沃姆斯，即使他持有皇帝簽發的通行

證。一個世紀前，約翰·胡斯（John Hus）在康斯坦茨（Constance）宗教會議上被處以火刑，雖然他也持有通行證。路德回應說，即便面對“地獄之門和黑暗勢力”，即便沃姆斯城裡“魔鬼的數量和屋頂上的瓦片一樣多”，他也要進入沃姆斯。他出席了議會，拒絕收回他所寫的內容。他斷言，除非控告者能從聖經中證明其錯誤，否則他不會收回任何言論。

- 2) 一千五百年前，一位行神蹟的基督僕人因罪受審。如同路德一樣，司提反堅定地站在神聖啟示的磐石之上。也如同路德一樣，他勇敢的立場改變了歷史的進程。他為自己辯護的演講是對以色列歷史的精闢回顧。在演講中，他有力地為自己辯護，並進而為所有基督徒辯護，駁斥了褻瀆神、摩西、律法和聖殿的錯誤指控。忠實的福音傳道者司提反隨即展開反擊，在演講的最後，他猛烈抨擊了公會的虛偽。如此一來，他扭轉了局面，反敗為勝。最後被判犯有褻瀆罪的，是他們，而不是他。
- 3) 第七章的結尾幾節記錄了司提反生命的最後時刻。與被秘密帶走的路德的遭遇不同，司提反為他的勇敢付出了生命的代價。這是一段扣人心弦、感人至深的文字。儘管司提反被殺，但他並非受害者，而是勝利者。死亡只是將他引向了主的面前。大多數殺人暴徒（除了年輕的大數人掃羅之外），雖然活了下來，卻將永遠沉淪。
- 4) 司提反與他的兇手之間鮮明的對比貫穿了這段簡短的經文。這種對比如此極端，可以說象徵著天堂與地獄的對比。這個對比可以從四個角度來理解：充滿憤怒與充滿聖靈的對比，屬靈的瞎眼與屬靈的看見的對比，死亡與生命的對比，以及仇恨與愛的對比。

2. 充滿憤怒與充滿聖靈（7:54-55a）

7:54 眾人聽見這話、就極其惱怒、向司提反咬牙切齒。

7: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 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 神的右邊。

- 1) 毫無疑問，公會成員們有興趣地聆聽了司提反演講的前半部分，並表示贊同。畢竟，他只是在講述民族的歷史；一個他們非常關心的話題。但隨著司提反話題一轉，他們開始感到不安。當【眾人聽見這話】（司提反在第 51-53 節對他們的嚴厲斥責）時，他們【極其惱怒】。【極其惱怒】這詞字面上的意思就是“鋸成兩半”。司提反的話語撕開了他們虛偽靈性的外表，揭露了他們褻瀆神明的假冒為善。
- 2) 他們非但沒有因司提反的話而悔改，反而【極其惱怒】，開始對他【咬牙切齒】。這種行為表達了他們的憤怒和沮喪。當天使在末世大災難期間傾倒盛滿神忿怒和審判的碗時，罪人仍會頑固地拒絕悔改。
- 3) 司提反的聽眾似乎同樣對真理抱持著抵觸和冷漠的態度。這至少是他們第三次聽到福音（參考 4:8 及 5:27），然而他們的憤怒卻愈來愈烈，心腸也更加剛硬。使徒保羅曾警告：「聖靈藉先知以賽亞，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是不錯的：『你們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徒 28:25-26）。
- 4) 公會聽到了真理。他們聽過耶穌的教導，親眼目睹祂的神蹟。他們也聽過使徒們的宣講，親眼看見他們所行的神蹟。由於他們一再拒絕，司提反沒有再次邀請他們，而是對他們進行了控告；這控告令他們怒不可遏。那天，他們咬牙切齒（或許他們中的大多數人今天在地獄裡也是如此）。他們的行為預示了他們將在永恆中遭受的痛苦。
- 5) 與此形成鮮明對比的是，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在他周圍狂怒的風暴中，司提反保持平靜，完全順服於聖靈的引導。被聖靈充滿是司提反的生活方式（參考 6:3, 5; 弗 5:18）。因此，當他面臨死亡時，他無需在生活中做出任何調整。
- 6) 聖靈在信徒的日常生活中結出敬虔的果子。但正如祂賜給司提反一樣，祂也在危機時刻賜下特別的恩典和力量。聖靈賜下受逼迫的信徒恩典，使他們能在殉道中榮耀神。司提反是無數基督徒殉道者的榜樣，他們的犧牲印證了這真理。

3. 屬靈的瞎眼和屬靈的看見 (7:55b-57)

7: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 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 神的右邊。

7:56 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 神的右邊。

7:57 眾人大聲喊叫、摀著耳朵、齊心擁上前去。

- 1) 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信徒會不斷“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西 3:1）。在當時的困境中，司提反仍然【定睛望天】。他是在尋找耶穌（參考 1:10-11），而他的尋找沒有徒然。他【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司提反是聖經中少數幾位蒙福得以瞥見天國的人之一；其他的還有以賽亞（賽 6:1-3）、以西結（結 1:26-28）、保羅（林後 12:2-4）和約翰（啟 4:1）。神打開了司提反的眼睛，讓他看見了那耀眼的【榮耀】，顯明了天父的同在；【耶穌】就【站在神的右邊】。他有幸成為第一個（在保羅和約翰之前）在耶穌升天後，祂【榮耀】顯現的人。
- 2) 新約其他經文也描述耶穌坐在神的右邊（太 22:44；24:64；路 22:69；徒 2:34；弗 1:20；西 3:1；來 1:3；8:1；10:11-12；12:2）。坐在右邊，象徵祂的救贖大工已經永遠完成（來 10:12）。司提反看見耶穌站著，表達祂對他的關心。耶穌的站著也表達祂迎接司提反進入天國。
- 3) 司提反被這神聖的景象深深震撼，他脫口而出：【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 神的右邊】！對於公會來說，這番話成了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他們對這個褻瀆神的人的容忍已經到了極限。司提反使用【人子】這個稱呼或許是一把最尖銳的刀，因為它讓他們回想起另一位囚犯（耶穌）受審的情景。
- 4) 公會選擇處死司提反來掩飾真相。他們【大聲喊叫，摀著耳朵】（以免聽到任何褻瀆之言），【齊心擁上前去】，撲向司提反。
- 5) 希臘字「hormaō」（擁上）一詞生動地描繪了公會的憤怒。路加福音中這個字用來形容一群被鬼附的豬瘋狂地衝進加利利海（可 5:13；太 8:32）。它也出現在使徒行傳 19:29 中，用來形容衝進以弗所劇院的狂熱暴民。用現代英語的通俗說法來說，他們“失控了”。以色列最高法院的法官們拋棄了尊嚴和禮儀，淪為一群嚎叫著、殺人如麻的暴民。

4. 死亡與生命 (7:58-59)

7:58 把他推到城外、用石頭打他。作見證的人、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的腳前。

7:59 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司提反呼籲主說、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

- 1) 關於司提反究竟是被暴民屠殺還是依法處決，評論家們意見不一。從現場情況來看，似乎更傾向於前一種解釋，因為公會（猶太公會）並沒有執行死刑的權力（約 18:31）。然而，司提反之死的細節表明，他們試圖保留一些法律上的合法性。他們直到將司提反【推到城外】才用石頭砸死他。這符合利未記 24:14 的規定，“把那咒詛聖名的人帶到營外、……、全會眾就要用石頭打死他”。在開始用石頭砸司提反之前，【作見證的人，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的腳前】。根據申命記 17:7 的規定，“見證人要先下手、然後眾民也下手、將他治死”，證人要先向被告丟石頭。或許是那些作偽證的人這麼做了。
- 2) 儘管憤怒不已，公會顯然還是試圖讓司提反之死看起來合乎形式。的確，羅馬人保留了死刑的權力。然而，彼拉多仍然是耶路撒冷的總督，公會也知道他們不必懼怕他。他已經證明了自己軟弱無能，竟然允許處死他明知無辜的耶穌。但他還是下令處死了耶穌，因為他害怕猶太人會讓他失去總督之位（參考 約 19:1-18）。儘管他竭力挽留，但羅馬方面本來就對他極為不滿，很快就會重新任命代替他的新總督。此外，他通常住在該撒利亞，而不是耶路撒冷，因此很可能不在現場。

- 3) 提到【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標誌著救恩史上一個重要的轉捩點。當然，這個人就是歷史上更為人所知的使徒保羅。他在此首次出現在使徒行傳中，並從第 13 章到全書結尾成為主要人物。然而，此時他只是短暫露面，負責看管行刑者的衣服。他出現在事件中心，顯示他與整個罪惡事件有著千絲萬縷的關係。總之，司提反那深刻而有力的講道，以及他對殺害他的人所表現出的平靜和寬恕之愛，都給掃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參考 徒 22:30）。他自己驚人的悔改之種子無疑在那一天就已經埋下了。
- 4) 暴徒們繼續殘忍地用石頭砸死司提反。臨終之際，他呼求主說：【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他的呼求與十字架上主耶穌的呼求遙相呼應：“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路 23:46），但有一個重要的不同之處：耶穌將自己交託給父，而司提反將自己交給主耶穌。他這樣做見證了基督的神性，顯然他確定基督與父同等。
- 5) 司提反的這番告白表明，他相信自己死後就能立刻進入主的同在。聖經教導說，信徒死後立刻就能進入基督的同在（林後 5:8；腓 1:23）。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應許那位強盜，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神和義人的居所）（路 23:43）。祂所講的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路 16:19-31）教導我們，死人並非毫無知覺，也並非對自己的處境一無所知。啟示錄 6:9-11 描述了在大災難中殉道的人們在神的同在中清醒，能夠懇求主懲罰殺害他們的人。
- 6) 司提反充滿信心的禱告得到了回應。他死後，立刻被提升到他忠心服事的主的面前。

5. 仇恨與愛 (7:60)

7:60 又跪下大聲喊著說、主阿、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說了這話、就睡了。掃羅也喜悅他被害。

- 1) 暴民們將仇恨傾瀉在司提反身上，無情地用石頭砸他。然而，司提反的心中卻充滿了對他們的愛。在丟向他的石塊中，司提反【跪下大聲喊著說：主阿，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正如他所敬愛的主先前所做的那樣，司提反為要殺他的劊子手們懇求神的寬恕。他祈求的是他們的救贖，因為這是神赦免罪孽的唯一途徑。
- 2) 只有基督徒才能像司提反那樣去愛，“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羅 5:5）。
- 3) 司提反的請求完畢，便安然【睡了】。他平靜安詳地進入了主的懷抱。毫無疑問，他的主人對他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 25:21）。用睡眠來形容信徒的死亡，真是妙極了。睡眠無痛且短暫，它使人從疲憊、勞苦，和對人生種種問題的憂慮中解脫出來，進入嶄新的一天（參考 約 11:11-12；林前 11:30；15:20，51；帖前 4:14；5:10）。
- 4) 路加在對司提反生平的記述結尾處，留下了一個非常重要的註解。他再次提醒我們掃羅的在場，並指出掃羅非常贊同處死司提反，【掃羅也喜悅他被害】。掃羅自己也承認“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 1:13-15），對所有信奉耶穌基督的人懷有殺意。這種殺戮的仇恨在此顯露無疑。如前文所述，司提反勇敢地傳道，特別是在面對死亡時所展現的平靜勇氣和寬恕之愛，深深地影響了掃羅，正如他在使徒行傳 22:20 中的見證所承認的那樣。掃羅正是受司提反的影響而轉變為保羅，神從那個殺人如麻的掃羅身上造就了保羅，他那帶來生命的福音傳遍了整個羅馬世界，永遠地改變了歷史的進程。正如奧古斯丁所說：“如果當時司提反沒有禱告，教會就不會有保羅”。
- 5) 無論生或死，司提反都與他的主十分相似。耶穌充滿聖靈，司提反也是一樣。耶穌充滿恩典，司提反也是一樣。耶穌勇敢地挑戰了當時的宗教權威，司提反也是如此。耶穌被作偽證的證人定罪，司提反也是。耶穌遭受了虛假的審判，司提反也是。耶穌被處死，儘管他沒有任何罪行，司提反也是。他們都曾被指控褻瀆神明。他們都死在城外，由同情者安葬。而且，如前文所述，他們都為殺他們的人的得救禱告。世上還有哪個人比司提反更像耶穌嗎？